苏州大学 2025-2026 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6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苏州大学 2025—2026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 2025—2026 学年度苏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信息公开工作概况、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共六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况

2025—2026 学年，苏州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部署要求，紧扣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目标，抢抓教育强国建设和教育数字化战略机遇，主动适应“十五五”开局新形势，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政

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压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统筹推进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诉求回应和平台建设，推动信息公开与学校各项事业深度融合，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数字化水平，不断深化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的治理成效。

（一）继续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

学校把信息公开作为扩大社会监督、提升教育透明度的重要途径，多措并举，自觉、主动接受政府监管与社会监督，充分倾听师生员工和社会群众的意见，及时公布学校重大事项，实现良性互动，确保学校发展方针政策和权力运行公开透明。主要分为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有效运用传统发布渠道。通过电话、会议、校刊、宣传栏等多种方式，把制定学校重大规章制度和发展计划的过程，变成汇聚智慧、科学决策的过程，夯实信息公开的基础阵地。

二是迭代升级网络信息化平台。对学校中英文门户网站、方塔发布平台、信息公开专题网站进行更新升级，健全信息上传与更新机制，推动信息公开与“一网通办”和“高效办成一件事”等管理服务场景有效衔接。

三是深挖移动端新媒体功能。依托学校新媒体中心，统

筹加强学校官方微信、微博和抖音等平台的建设和运营，积极探索智能推送、短视频解读等新形式，构建全媒体、多层次的信息公开矩阵。

（二）进一步理顺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

学校坚持公正、公平、便利原则，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配套机制，督促与《公开清单》事项有关的部门协同配合，保证依法、及时、准确公开学校基本情况和招生、就业、学籍管理、财务、资产、干部任免、人事招聘等信息。

各二级单位均明确分管领导和专门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的具体发布，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信息公开办法和公开途径，严格落实《公开清单》规定，通过部门网站、信息公告栏、电子显示屏、年鉴、新闻、简报等多种方式规范发布信息。

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按信息类型实行分类发布管理。目前，学校基本信息实时更新，各职能部门、学院（部）基本信息以及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信息每学期更新，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及收费、学风建设、学位学科等信息每年定期更新；同时不定期开展抽查并及时反馈，督促相关部门适时更新发布，形成“督查—反馈—整改”的常态化闭环。

二、 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5—2026 学年，学校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事项的情况进行了及时、全面的公开，具体情况如下：

（一）宣传平台信息发布情况

2025 年 9 月 1 日到 2026 年 8 月 31 日，苏州大学在中文门户网站上发布新闻 610 余条，通过官方微博、微信、抖音、视频号共计发布信息、推文、视频 4100 余条，苏州大学校报共编印 13 期。

（二）财务信息公开

2025—2026 学年，财务处以服务为导向、数智赋能为抓手，依法依规定期公布学校部门预决算、预算绩效目标、收费项目及标准，不断拓展公开载体、丰富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及时回应社会及师生关切，主动接受教职工和社会监督，让师生心中有本“明白账”，保障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增强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推动财务管理与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

1. 坚持依法依规，主动公开财政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1）2026 年 3 月，在省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系统”预决算公开栏目和苏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同步发布《苏州大学 2026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对学校基本情况和收支预算情况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2）2026 年 8 月，在省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系统”预决算公开栏目和苏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同步发布《苏州大学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对学校基本情况、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收支决算情况、收支科目分类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3）2026 年 3 月，根据省财政厅统一部署要求，依照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在省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系统”预决算公开栏目和苏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同步发布《苏州大学 2026 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公开》《苏州大学 2026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公开》；2026 年 8 月，根据省财政厅统一部署要求，依照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在省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系统”预决算公开栏目和苏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同步发布《苏州大学 2025 年项目绩效自评价公开》《苏州大学 2025 年整体绩效自评价公开》，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信息的透明度，推动社会力量有序参与项目监督，促进全校形成“讲绩效、用绩效、比绩效”的良好氛围。

（4）聚焦学校办学治校中的重点事项，在学校年鉴等校情校史中，公开 2025 年学校办学经费投入与使用情况、2025 年与 2024 年总支出对比情况及学校总资产情况。

（5）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通过“迎新网站”“财务处收费公示网页”“入学须知”“新生报到手册”“公示墙”及新生报到现场等线上和线下结合的方式，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收费范围等内容及时公示，接受社会公众、家长及师生的监督。

（6）通过财经领导小组会议、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定期向学校领导汇报 2025 年学校决算、2026 年学校预算收支执行、重大经济合同执收进展等情况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财务数据支撑。

（7）通过教代会、行政部门工作会议、院长会议等，向教职工代表、职能部门负责人、学院（部）院长报告学校财务状况、解读财经政策与改革举措，主动接受监督与评议。

2. 坚持服务导向，深化多维信息公开，提升财务服务效能

（1）依托学校主页信息公开专题网、财务处官方网站规章制度栏目，及时公开各类财务管理制度；在财务处官方网站集中发布业务流程、操作指南等，便于师生了解制度要求、掌握办理流程。同步编印《财务综合服务指南》，围绕高频财务业务梳理要点、要件和流程，方便师生快速查找、准确准备和规范办理相关业务，切实提升财务信息公开的服务效能。

（2）充分发挥“苏州大学财务处”微信公众号移动服务载体作用，常态化开展推文推送，聚焦师生高频业务做好政策解读与办事提示。打造“苏小财微课堂”特色专栏，围绕各类报销事项梳理办理要件、常见问题及风险提示，专栏累计阅

读量突破 1 万次，有效提升政策传播实效。紧盯新生缴费、个税年度汇算、年末财务结账等重要时间节点，及时发布专项提示和操作指引，做实前置提醒服务。持续优化公众号菜单栏，搭建定制化服务模块，实现银行账户、单位税号、咨询电话、科室职责、业务流程等信息一键查询，推动财务服务便捷可及。

（3）构建多维咨询答疑矩阵。通过业务咨询电话、网站留言栏、处长邮箱、师生事务中心“苏心办”、5 个科研助理 QQ 群、微信公众号后台等交流平台，多渠道多形式为师生提供答疑服务，构建财务信息发布、应用、反馈的“三维”立体信息体系，及时响应师生诉求、妥善解答业务疑问，提升财务服务水平。

（4）依托财务数智化平台建设，部署智能问答系统，利用大数据模型为师生提供“7x24 小时”全天候咨询问答服务，实现高频问题秒级响应，复杂问题自动转接财务专员，确保简单咨询马上办、疑难问题专人管，有效提升信息公开数智化支撑能力。不断优化财务移动端门户，整合报销、预算、缴费等业务事项，汇聚碎片化财务服务功能，让“数据多跑路、师生少跑腿”，将便捷服务落到实处。

（5）定期开设财务培训讲堂，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宣讲，根据业务特点和宣讲对象定制个性化方案，组织科研助理培训、新进教职工财务讲解会等政策宣讲活动共 10 余场，面向

科研人员、新入职教工、科研助理等群体精准解读经费管理、报销规范等核心要求，不断拓宽政策宣贯覆盖面，推动财务制度要求入脑入心、落地执行。

（6）建立并完善网格化服务模式，深入落实财务专员制度，遴选财务联络专员 15 人对应服务 35 家学院，实行“谁联点，谁负责”工作责任制，主动走进学院，深入走访调研，进行政策宣传，听取师生建议，回应师生关切，打通财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增强服务精准性。

（三）干部任免信息公开

2025—2026 学年学校党委组织部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健全干部任免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公开内容、提高时效，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学校严格执行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对提任的中层领导干部、科职干部在民主推荐、考察人选的单位内进行民主推荐预告、考察预告，在校园内网进行任职前公示，公示结束后按规定撤销公示内容。在推进干部信息公开的过程中，学校党委组织部坚持做到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常规问题定期公开，热点问题及时公开，公开内容细致化、公开时间及时化。通过上网、上会、上墙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开相关内容。2025—2026 学年，及时公开干部任免信息，共发布中层干部任职前公示 24 批，涉及干部 92 人，发布任免文件 39 批，涉及干部

391 人次;发布科职干部任职前公示 13 批,涉及干部 156 人,发布任免文件 31 批，涉及干部 364 人次。

（四）人事与师资信息公开

2025—2026 学年，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持续健全人事与师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公开程序和内容，积极拓展公开渠道，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进一步提高。

1. 健全工作机制，主动公开更加规范

（1）制度文件规范公开。内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的规范性文件，均在公开征求意见基础上，经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审定后，通过校内发文和人力资源处网站公开发布。本学年共出台《苏州大学教职工年度考核办法（试行）》（苏大人〔2025〕28 号）、《苏州大学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实施办法》（苏大人〔2026〕4 号）、《苏州大学第六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教授二级、三级及其他专业技术三级、五级岗位申报条件》（苏大人〔2026〕5 号）、《苏州大学“仲英青年学者”项目实施办法（2026 年修订）》（苏大人〔2026〕23 号）、《苏州大学科研助理管理办法》（苏大人〔2026〕26 号）、《苏州大学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专家工作方案》（苏大委教师〔2026〕1 号）等 6 项重要规范性文件。

（2）人员招聘全程公开。严格执行公开招聘流程，及时

公开招聘全过程信息，通过学校网站、学校人才招聘网、人力资源处网站公布各类岗位招聘信息，笔试、初试和面试考核通知及拟录取人员信息，全过程接受社会监督。教学科研岗长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本学年共接受1961人次应聘，已聘用139人；非教学科研岗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4次，共接受6266人次应聘，已聘用49人。

（3）人才项目及评奖评优公开。各级各类人才项目推荐和评奖评优均公开组织申报、逐级评审，结果报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审议，并在学校网站、人力资源处网站或人力资源处公示栏公示。

（4）职称评审过程公开。各二级单位通过学院（部）网站或公示栏公示申请人员申报信息；学校评审结束后，及时在学校网站公示拟评聘人员名单，每个环节公示时间一般不少于5个工作日，便于教职工了解、参与和监督评审工作各环节，确保职称评审公开透明、公平公正。本学年聘任高级职称244人、中级职称140人。

（5）公派出国（境）依规公开。按照上级政府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对经学校批准同意派出人员的出国（境）信息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本学年在学校网站及人力资源处网站发布三个月及以上因公出国(境)人员公示6批、共10人。

（6）资格认定逐项公开。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勤技能岗位技师和高级技师推荐等事项，均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履行公开程序，在学校网站及人力资源处网站发布，并对拟认定或推荐结果予以公示。本学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公示226人，工勤技能岗位技师推荐公示2人，高级技师推荐公示6人。

2. 规范数据报送，统计信息更加准确

积极配合教育部、江苏省及苏州市等各级政府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报送学校师资队伍建设统计数据，通过《全国教育事业统计_高教》《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统计》等统计报表的数据填报，及时向上级部门公开我校师资队伍建设情况。

3. 拓宽公开渠道，平台载体更加多元

结合多媒体平台，顺利举办 2025 年苏州大学国际青年学者东吴论坛开幕式，并通过苏州大学官方公众号全球同步直播，向海内外学者和社会各界公开介绍学校校史校情、发展规划和人才政策。开幕式共有150余位海内外青年人才现场参会，超千人线上观看直播。

同时，通过人力资源处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推送信息72条，其中师德宣传41条、招聘信息8条、政策宣讲8条、申报评选2条。截至8月底，人力资源处微信公众号关

注人数达 14953 人，较上一年度净增 1326 人，新增关注人数同比增长约 266.3%；人力资源处门户网站统计周期内访问量达 107.03 万次，月均 8.92 万次。

（五）本科招生信息公开

学校招生深入实施“阳光工程”，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 号），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增加工作透明度，规范公开程序和内容，提高信息公开时效。

1. 完善制度，规范招生工作，确保公平公正。

招生过程中，积极发挥“集体决策、全程监督、及时公开、确保公平”的工作机制，本科招生委员会、本科招生领导小组作为招生的决策机构，为规范做好招生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高度重视考试安全，完善各类考核测试方案、资格审核办法以及实施细则，科学设置工作机构，明确岗位职责，规范组织流程，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确保公平公正。

2. 利用网络平台，主动公开各类招生信息。

（1）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简章公开

在学校本科招生网公布学校当年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章程以及各种特殊类型招生简章。在章程和简章中对招生条件、报名流程、录取政策等进行了详细描述。

（2）考生资格公开

保送生、高水平运动队、体育单招等特殊类型招生方式入选考生名单，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网站以及学校本科招生网予以公示，无异议者方可享受相关录取优惠政策。

（3）招生计划、录取结果公开

当年度经教育部及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批复的分省分专业计划，及时在网站上公布，并印在招生宣传材料上。

当年普通高校录取每个批次结束后，及时处理数据，让考生可以在最快的时间内在学校本科招生网上查询到录取信息。

（4）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

在招生章程、各特殊类招生简章及学校本科招生网公布招生咨询电话、传真、邮箱、微信公众号等联系方式，拓宽考生咨询的渠道,接受考生及社会各界对招生方面的申诉与质疑。对收到的材料，按照流程及时处理，结果在第一时间反馈给对方。

（5）录取新生复查结果公开

严格按照教育部对高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的要求，与学校教务处共同布置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在严格做好身份

核对的同时，重点对特殊类型享受优惠政策考生资格的查验。畅通举报渠道，对复查期间的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情况公开。

3. 加强新媒体平台建设，拓宽招生宣传渠道。

加强移动新媒体平台的宣传力度。“苏大本科招生”官方微信平台提前做好发布方案，增强招生政策推送力度，推出“报考指南”“学院专业介绍”和“新生攻略”等图文资讯。官方微信平台充分利用了新媒体在移动客户端的传播优势，对学校形象的提升，政策解读的完善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有效加强了本科招生政策对外公开宣传的效果。

（六）本科生奖惩信息公开

1. 严格遵循工作流程，完成各类奖助学金评审。

首先，我校在校园网上及时发布各类奖助学金评选通知，严格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从申请流程、评审办法到评审结果，均在网站进行公示，接受学生和老师监督。同时，修订和完善各类奖助学金学生管理办法和各类评奖评优条例，并将相关信息发布在学校信息公开网站、规章制度网站和学生工作部（处）网页上，供学生随时查询。各类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等相关资助结果全部在校园网上进行公示，便于学生及时查看和监督。每年的本科生、研究生奖学金情况在学校网站方塔发布中公开对外发布。此外，我们及时更新

学生工作部（处）部门网站的规章制度栏目，删除老旧信息，并对奖助学金、帮困助学、助学贷款等规章制度进行分类，使信息更加清晰易查。2025—2026 学年，共组织评审、发放奖助学金 2.87 亿元。学校设立本科生、研究生奖学金（含捐赠奖）97 项，奖学金总额 1.74 亿元，奖学金最高金额 3 万元/生/年，最低金额 200 元/生/年；评选本科生、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551 人，本科生奖励 1 万元/生/年，硕士研究生奖励 2 万元/生/年，博士研究生奖励 3 万元/生/年，奖励总额达 1048 万元；评选国家励志奖学金 941 人，奖励 0.6 万元/生/年，奖励总额达 546.6 万元。

2. 严肃处理与教育引导并重，做好学生处分工作。

学生处分程序完备，文书格式内容规范。对学生作出重大处理、处分前，须经学校法律事务办公室对拟处分决定进行合法性审查。审查通过后，出具书面处分决定书并及时送达学生，要求签收。程序完成后，做好处分归档工作。处分程序执行中，充分尊重学生合法权益，送达拟处分意见告知书时须告知学生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送达处分决定书时须告知其有申诉权利，并将思想教育贯穿处分始终，在规范行为的同时，引导学生深刻反思，达成纪律教育效果。

3. 通过网络平台，拓展学生参与学校管理渠道。

对于通过“苏心办”平台提交的各类学生提案，学校高度

重视并建立常态化处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处理，严格落实“一周内办结回复”的工作要求。过程中，学校积极加强内部协调，推动各部门联动沟通，同时注重引导学生融入校园治理体系，有效拓宽学生主动参与校园管理的渠道，切实推进校园民主建设进程。

（七）研究生信息公开

1. 筑牢宣传阵地，升级数字平台赋能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守研究生院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等核心宣传阵地。规范信息发布全流程，严格执行“三审三校”机制，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权威。全面梳理办事指南与规范性文件，及时更新官网政策栏目及办事流程板块，让师生获取信息更便捷。本学年，“苏州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 59 篇优质文章，持续打造“名师领航”和“‘企’智育才——产业教授系列报告”等特色栏目，生动展现研究生教育创新举措与典型经验。截至 2026 年 8 月，该公众号关注用户数已近 15 万人，成为传递研究生教育动态、凝聚师生共识的重要载体。

2. 迭代智能系统，提升服务保障效能

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全面推进研究生教育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实现招生、培养、管理、毕业、就业全环节云端高效联动，构建健全的全过程质量保障体系。持

续升级研究生招生信息系统，完善硕博招生流程，稳步提升招生工作效率。作为学校首批电子签章试点部门，本学年自主研发上线研究生院电子证明预约系统，支持已毕业研究生线上预约、按时段错峰办理，持续拓展研究生电子证明服务范围，为在校生、毕业生开通中英文版研究生成绩单、在读证明、成绩单绩点评分说明、预毕业证明、研究方向证明等电子证明下载通道。2025—2026 学年，电子证明累计下载量达 26363 份，切实为师生减负增效。

3. 健全公开机制，规范招生信息发布

健全招生信息独立发布机制，保障招生信息发布的及时性与权威性。在研究生院门户网站“招生工作”栏目下，持续优化“博士招生”“硕士招生”“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国际研究生招生”和“各基层招生单位联系方式”等子栏目，进一步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强化政策解读力度，第一时间在研究生院官网与“苏州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同步公开招生章程、专业目录、招生计划、考生资格、考核办法、录取名单等关键信息，确保招生工作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4. 深化评估公开，保障学位培养质量

严格落实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公开工作，依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的《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学位〔2020〕25 号）等上级政策要求，坚持“及时公开、自我评

估、持续监测”的工作机制，通过研究生院官网，主动发布按年度编制的《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和《学位授予点建设年度报告》等学位授予点合格评估信息（经脱密处理），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时效，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保证学位授予与研究生培养质量。

（八）国际交流信息公开

2025—2026 学年，苏州大学国际合作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认真落实上级主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部署，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着力压实信息审查责任、拓展信息公开载体、提升公开信息质量，有效保障广大师生对国际合作交流相关信息的知情权，更好适配师生多样化信息需求。

1. 夯实国际交流信息公开审批管理机制

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规范信息审批与发布全流程，常态化执行“三审三校”要求。所有对外公开信息依次经过业务负责人、分管处领导、部门负责人分级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严谨规范、客观准确，守住信息发布质量关口。

2. 构建多元专业的国际交流信息公开矩阵

信息公开平台涵盖国际合作交流处官网、国际招生网站、“全球苏大”微信公众号和“留学苏大 SoochowU”视频号，同时运维苏州大学 Facebook、Instagram 两大海外官方社交账

号。依托境内外一体化平台，推送国际化人才培养、科研合作、校际互访交流等板块内容。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各平台共及时发布新闻、通知、公告、视频、图文资讯 332 条。

3. 规范项目管理，落实评审事项公开公示

国际合作交流处承担教师短期因公出国（境）、学生海外交流项目、留学生奖学金评审管理工作。按照工作规范，在校内平台面向全校发布学生海外交流项目信息；项目遴选结果、教师短期因公出国（境）名单、留学生奖学金评审结果均在网站公示，主动接受校内师生监督。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累计发布项目申报通知约 40 条，各类公示信息 90 余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苏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指南》明确了学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受理程序。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学校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已全部按期办结。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针对干部任免、职称评审、重要工程招标等教职工关注的工作，我校严格遵循信息公开程序，及时通过校内信息门户网站、情况通报会等形式公布相关信息，使广大教职员工知晓相关政策与工作进展。

针对人员招聘、招生等社会公众普遍关切的问题，我校及时通过学校官方网站、校内信息门户网站、苏州大学本科生与研究生招生网站以及微博、微信平台等渠道进行信息公开与互动交流，并接受社会评估与监督。

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表示基本满意。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5—2026 学年，学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建立健全自身信息公开机制，及时通过各种途径主动公开信息，依法受理信息公开申请，及时答复，未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

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5—2026 学年，学校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提升信息公开机制的规范性、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信息公开渠道的多样性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与教育强国建设的新要求和师生、社会公众的新期待相比，仍存在一些不足：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有待动态更新，监督考评与闭环管理机制尚需完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推进不够均衡、覆盖不够全面；门户网站互动性不足，智能问答、在线咨询等便民服务功能尚未充分运用。针对上述问题，学校将在今后工作中着力从

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持续深化监督工作，健全闭环管理。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及教育主管部门主动公开要求，动态更新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和公开目录；持续深化信息公开监督工作。不断探索工作新思路，引导各部门在办学治校日常工作中主动发掘信息公开的新途径、新方法，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强管理、以公开提效能。

推动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规范化。在“学校—二级单位”两级联动工作格局基础上，推动学校各二级单位明确公开目录、责任人和办理时限；在本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及时、规范公开各类信息，实现校级与二级单位公开内容的有效衔接、整体覆盖。

(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信息化建设

构建数智化信息归集与公开渠道。依托“云中苏大”平台，整合校内各业务系统数据，打造及时、畅通、高质量的信息收集与发布渠道；贯彻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 2.0 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要求，强化数据“一表通”和跨部门共享利用，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稳步推进人工智能大模型在学校信息公开领域的合规应用，探索智能问答、智能检索、智能推送等服务。在移动端充分运用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构

建多层次、立体化的信息公开网络。

以数据统计分析支撑精细公开。持续推进学校及各院系、各职能部门信息化建设，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总结与数据统计分析，精准掌握公开内容供给与师生需求的匹配度，积极探索新时代信息公开的新路径、新方式，推动新形势下信息公开工作更切实、有效地开展。

(三)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的互动性

持续强化苏州大学主页、苏州大学信息公开专题网等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建设，优化咨询与反馈机制，健全限时办结、首问负责和答复审核制度；为师生和社会公众提供智能问答、智能引导、智能帮办等服务，切实提升回应的及时性与办理质量，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线上线下融合、安全有序发展。

苏州大学

2026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苏州大学信息公开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共 10 大类 50 条）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信息公开网站地址
1	基本信息 （6 项）	（1）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s://www.suda.edu.cn/xxgk/jbxx/lpxx/index.html
		（2）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https://www.suda.edu.cn/xxgk/jbxx/xxzc/index.html
		（3）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jzgdh/index.html
		（4）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s://www.suda.edu.cn/xxgk/jbxx/xxwyh/index.html

		（5）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www.suda.edu.cn/xxgk/jbxx/fzgh/index.html
		（6）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ndbg/index.html
2	招生考试信息 （8 项）	（7）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8）保送生、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类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9）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10）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bks/index.html
		（11）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2）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3）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14）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http://www.suda.edu.cn/xxgk/zsks/yjs/index.html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15）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dbz/index.html

	（7 项）	（16）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sjzcc/index.html
		（17）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cbz/index.html
		（18）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zbxx/index.html
		（19）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ysjs/index.html
		（20）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ysjs/index.html

		（21）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www.suda.edu.cn/xxgk/cwzc/sfzk/index.html
4	人事师资信息 （5 项）	（22）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https://www.suda.edu.cn/xxgk/rssz/shjz/index.html
		（23）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ygcj/index.html
		（24）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gwsz/index.html
		（25）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gbrm/index.html
		（26）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rssz/zyjj/index.html
5	教学质量信息 （9 项）	（27）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ssjg/index.html

		（28）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x/index.html
		（29）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x/index.html
		（30）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x/index.html
		（31）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jyzc/index.html
		（32）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s://suda.91job.org.cn/sub-station/home/10285

		（33）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s://zjc.suda.edu.cn/5230/list.htm
		（34）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http://www.suda.edu.cn/xxgk/jxzl/ysjy/index.html
		（35）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https://www.suda.edu.cn/xxgk/jxzl/bkjx/index.html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 项）	（36）学籍管理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jgl/index.html
		（37）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38）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39）学生申诉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sgl/xsjc/index.html

7	学风建设信息（3 项）	（40）学风建设机构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jg/index.html
		（41）学术规范制度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zdbz/index.html
		（42）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www.suda.edu.cn/xxgk/xfjs/zdbz/index.html
8	学位、学科信息（4 项）	（43）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wsy/index.html
		（44）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wsy/index.html
		（45）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kjs/index.html

		（46）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http://www.suda.edu.cn/xxgk/xuewei/xkjs/index.html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 项）	（47）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jlhz/hzbx/index.html
		（48）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http://www.suda.edu.cn/xxgk/jlhz/lxs/index.html
10	其他 （2 项）	（49）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qita/xunshizu/index.html
		（50）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http://www.suda.edu.cn/xxgk/qita/zdsj/index.html